

重庆溯联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重庆溯联塑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客户家数	707家	

2024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 审 计情况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天健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唐明	2003 年	2001 年	2012 年	2025 年	签署或复核重庆百货、金科股份、三峰环境、皇马科技、当虹科技、英特集团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余海东	2013 年	2015 年	2015 年	2023 年	签署中设咨询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高勇	2015 年	2009 年	2015 年	2024 年	签署或复核容百科技、永贵电器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综合考虑，经双方协商后确定。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

公允、公证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水平，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法》《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无异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及审计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认为其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及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溯联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